

长荣航空/立荣航空订位服务费(Booking Service Charge, 简称 BSC)作业规范

- 一、 生效日：开(改)票日 01JUL2020 (含)起。
- 二、 适用行程：不限开票地，凡开立长荣航空(695)/立荣航空(525)机票一律收取订位服务费(BSC)。但行程起始点自香港出发者及立荣航空台湾国内航段，则不须收取此费用。
- 三、 舱等：除I/R/E/X/N Class 以外，其余RBD皆须收取。
- 四、 适用票种：所有个人机票及团体机票，但不包含不占位婴儿票、会员酬宾机票、免费及折扣票 e.g. ID, AD, RG, DG, GE, DM 等。
- 五、 收取金额：每一长荣航空/立荣航空航段收取美金 5 元，包含特殊旅客服务如担架机位(STCR)以及额外座位(CBBG/EXST)，且无任何折扣。
- 六、 订位服务费将不提供列退佣金。
- 七、 收取方式：以 IATA Tax Code "YR" 随票征收。
- 八、 退改票办法：
 1. 不接受退费，包含享有退票宽限期之机票(注)以及旅客因个人因素如死亡、签证、疾病等所需求之退票。
注：惟往返美国起飞前 7 天外之航班，若在购票后 24 小时内可全额退费，不在此限。
 2. BSC 收费仅于开票时依航段收取，若为航段增加的改票，则须收取增列航段 BSC 费用。

3. 机票更改时，相关 BSC 费用不可与票价或其他税金差额互相折抵。
4. 全程未使用机票若航段符合长荣航空/立荣航空之退票免扣相关手续费公告之非自愿退票者如班机异常、台风等，则可接受退费，惟部分航段已使用机票恕不接受退费。
5. 30JUN2020(含)前开立之机票于 01JUL2020 起改票
 - A. 若为全程未使用机票，不论更改去程或回程，皆须收取 BSC。
 - B. 若为已部份使用机票，更改未使用部份，皆不需收取 BSC。

长荣航空感谢您的支持与爱护。